

合同

项目编号：JYKFQ 2022-62

项目名称：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厂房建筑及装修建设成本结算审计项目

采购人：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标单位：江苏省建信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

金坛经济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任务委托协议书

甲方：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江苏省建信招投标有限公司

丙方：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01 月 30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常州市金坛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监督办法（修订）》（坛政规〔2021〕2 号）及工程造价相关管理规定，兹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厂房建筑及装修建设成本结算审计项目，经双方商定同意签订协议。

一、委托审计内容：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厂房建筑及装修建设成本结算审计项目。

二、委托审计要求：

1. 乙方审计人员应积极进行现场检查复核，特别是对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作出造价合理性、合规性、正确性评价；
2. 对超出招、投标的工程项目、工程量、造价等作出书面意见；
3. 乙方所形成资料必须具备合规性、合理性、完整性，并作出承诺；
4. 提供《竣工结算审计报告》二份、装订成册的完整结算资料二套，结算书三份；
5. 乙方派出的审计组成员必须与投标文件中审计组成员一致；
6. 甲方对该工程结算准确性的其他要求。

三、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负责收集审计所需的有关资料，按时提供给乙方；
2. 负责协调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
3. 负责召集重大审计事项的审核、研究处理；
4. 负责审核审计报告或项目造价审计结果；
5. 对未批准超期的项目解除委托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二）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 负责复核审计所需要的有关资料，具备基本审计条件后即开展审计工作，对缺少的结算资料必须在 5 日内书面提请甲方；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常州市金坛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监督办法（修订）》（坛政规〔2021〕2号）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相关规定实施工程项目审计；

3. 对审计中发现重大违法违规问题或其他重大事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4. 接受委托审计项目后提供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并在90日历天内出具审计报告，向甲方提交审计报告结果，同时附各式计算底稿和重要审计证据。如遇特殊情况必须提前5日书面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受委托机构无故延迟审计时限，按《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号）及金坛区审计局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5. 完成的委托事项必须保证质量，对出具的《竣工结算审计报告》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如发生质量问题，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6. 严格遵守国家审计机关规定的“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

7.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四、审计费用标准及付费方式：

（一）审计费用标准：本项目审计服务费为核减额 * 0.5 %（中标费率），且工程造价咨询费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二）付费方式：合同签订后付至合同价的30%，审计结束并出具经甲方认可的审计报告后付至审定价的50%，结算审计材料归档后当年年底一次性付清余款（无息）。

注：以上款项支付同时中标单位必须提供同等金额增值税发票。

五、约定事项的变更

（一）如果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或需要提前出具审计报告，甲乙双方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但应及时以合适方式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二）如被列为复核审计项目，以复核审计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三）单个项目复核审计结果与结算审核结果相比较的误差率W（误差率=（结算审核金额-复核审计金额）/结算审核金额*100%）的绝对值|W|达到相应数值范围时，结算审核咨询费用支付按以下规定执行：

|W|≤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结算审核单位咨询费用；

1%<|W|≤2%：甲方应扣减结算审核单位10%的咨询费用；

2%<|W|≤3%：甲方应扣减结算审核单位30%的咨询费用；

|W|>3%：甲方应扣减结算审核单位50%的咨询费用；

六、其他

1. 双方协商一致，如该项目进行复审，按《常州市金坛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监督办

法（修订）》（坛政规 2021【2】号）相关规定执行。

2. 乙方在咨询服务期间所形成的各项书面成果报告，被发现或经复审证实缺乏真实性、全面性、合规性、正确性、准确性的，违背乙方责任和义务，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履行，造成经济损失的，除扣减相应的咨询服务费外，应另行承担直接经济损失的 10%。

3. 咨询服务期间，乙方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和审计纪律，廉洁自律，服从甲方的组织安排，积极配合甲方工作，严格按照甲方规定组织项目咨询服务工作。编制过程中如发现违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备案，且甲方可拒付咨询费；凡本项目工程建设咨询活动等与自身利益相关的单位、人员应自觉回避，一经查实将立即终止合同，拒付咨询服务费。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甲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账户名称：

供应商账户：

是否融资贷款：

供应商联系方式：

供应商开户银行：

收款人全称：

收款人账号：

供应商联系人：

收款人开户银行：

陆雨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采购项目 履约验收申请

_____（采购单位）：

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确定我单位中标，根据合同约定，我公司于_____年___月___日履约完成，请予验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

采购单位（签章）：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合同金额 | | 结算金额 | |
| 履约 验收 情况 | 1、有无更换配置或服务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若更换配置或服务内容，是何原因？ 2、履约是否及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若不及时，是何原因？ 3、有无违反合同条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若有，详细说明： | | |
| 验收项目评价： | | | |
| 参与验收部门及人员： | | | |
| 年 月 日 | | | |
| 分管领导 | | | |
| 公共资源交易 领导小组审批 | | | |

注：履约过程涉及合同内容调整、结算金额和合同金额不一致，请附相关说明及证明材料，项目经办人、部门负责人及分管领导签字确认并报公共资源交易领导小组审批。